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冻结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珠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德来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

冻结机关：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

冻结股份数量：9,565,640 股

被冻结股份：无限售流通股 9,565,640 股（冻结，已质押）

冻结起始日：2018 年 10 月 23 日

冻结终止日：2021 年 10 月 22 日

二、本次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

因实际控制人许德来先生与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珠集团”）为一致行动人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许德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,565,64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8%；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74,959,8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8330%。本次冻结后，许德来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为 9,565,64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8%；中珠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为 474,930,391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99.993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8315%。

三、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原因及风险提示

经核实，系申请保全人青岛国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与中珠集团、许德来先生约人民币 7395 万元合同纠纷一案。目前中珠集团、许德来先生正与有关方面积极协商处理，争取解除对上述股份的司法冻结。

上述股份被冻结事项，暂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